

附件 2

2021 年度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目标 考核奖励资金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摘要版)

一、评价分数和等级

评价组结合基础数据采集、现场调研、访谈等情况，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 2021 年度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目标考核奖励资金绩效评价项目进行了评价打分。综合评价得分为 87.01 分。项目绩效评级为：“良”。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各部分得分及等级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指标 分值	标准 分值	评价 得分	得分率	评价 等级
项目决策	5%	5	5.00	100.00%	优
项目过程	28%	28	23.28	83.13%	良
项目产出	49%	49	41.38	84.44%	良
项目效益	18%	18	17.36	96.45%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87.01	87.01%	良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结果表明，2021 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

目标考核奖励资金绩效评价项目立项申报过程规范，符合相关程序要求；绩效目标合理、绩效目标明确、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到位及时，项目社会效益高，拉动了有效投资。但存在资金使用支付率不高、奖励资金对前期工作的有效推动不够明显、促进固定资产增长和质量相关性不强的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目标考核办法有待完善。《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及重点建设项目目标考核暂行办法》已不适应当前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需要。部分市县没有针对该奖励资金制定相应的管理细则。

（二）部分样本单位资金使用支付率不高，使用支付不及时，存在部分样本单位挪用及统筹资金情况，奖励效果受到影响。4个样本单位的资金使用支付率未达到100%。2个样本单位的奖励资金被延迟支付，奖励资金实施效果受到影响。

（三）奖励资金对前期工作的有效推动不够明显，促进固定资产增值和质量相关性不强。评价发现，奖励资金对推进前期工作及促进固定资产增值和质量相关性有待加强。

四、结果拟应用建议

（一）完善固定资产投资奖励资金管理考核办法。明确奖励资金的使用范围、绩效管理、负面清单等，以确保其合规、合理使用，加强对固定资产投资质量的考核。

（二）加强绩效监控，及时纠正奖励资金管理偏差。加强对奖励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动态监控，重点监控资金拨付情况、执行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及效果相关性，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及时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加强绩效监控和检查结果的应用，将资金使用情况纳入下一年度进行考核。